

证券代码：833137

证券简称：通宝光电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仔细阅读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材料，审慎地对公司提供的资料作了分析，现就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修订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拟修订《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常州通宝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钱宽裕、姜建庆、张方芳

2025年8月27日